

安阳市殷都区洪河屯乡、安丰乡2024年度 0.5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田地力 提升物资采购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殷竞谈-2024-25

甲方：安阳市殷都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河北润农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安阳市殷都区洪河屯乡、安丰乡2024年度0.5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田地力提升物资采购项目（招标编号：殷竞谈-2024-25），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的内容，经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实施地点、面积、方式、药剂配方及用量、合同金额、工期、付款方式

1、实施地点：洪河屯乡、安丰乡（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范围内的所有耕地）。

2、实施面积：0.55 万亩。

3、实施方式：人工喷洒或无人机实施。

4、技术参数及要求：

- ① 有机质 $\geq 45\%$
- ② 有效活菌数 ≥ 8 亿/g
- ③ 不少于两种活菌数
- ④ 有机肥采用颗粒状

土壤培肥面积 0.55 万亩。每亩使用 140kg 生物有机肥，共施用 77 万 kg。

5、合同金额：本合同成交价(人民币)(小写):¥836220.00
元（大写）：捌拾叁万陆仟贰佰贰拾元整。

6、工期：合同签订后 150 日内完成（或采购方指定时间）。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不因人工、材料和设备等价格的波动而影响合同价格。

二、服务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乙方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强制标准及安全标准、检测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标准。

2、售后服务：一年质保。

三、验收程序和要求

1、乙方要在指定的乡镇、村庄内实施，现场环境自行协调，要提供实施确认资料：村委会确认签字盖章，乡农办复核汇总，农办主任、主管副职签字，加盖乡（镇）、涉农街道公章。

2、验收工作组：合同履行验收工作应成立验收工作组专门负责，验收工作组应不少于五人。

3、验收报告：验收后，由验收小组出具验收报告（自行验收的，由采购人出具），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招标项目应附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验收报告。

4、验收中发现中标单位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或方式履约，提供货物的数量、质量、性能、功能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或者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等违反合同约定的，验收人员应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

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工商管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四、付款程序和方式：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根据安财购（2022）8号文件落实政府采购预付款的规定，采购人可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前向中小企业成交供应商预付50%的合同资金，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预付款保函，未提供保函的，视同其放弃项目预付款的支付。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50%预付款，验收后，持采购人及专家等出具的政府采购验收报告，由采购单位按相关程序一次性无息付清剩余款项。

五、责任和义务

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按时验收、及时支付资金；

（2）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要求乙方虚开发票，不得向乙方索要“好处”、“回扣”、“礼品”，或要求乙方提供合同以外的其他物品或服务；

（3）对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约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工商管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4）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2、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文件的质量及服务承诺执行，保质、按期履行。提供优质服务。

(2) 不得将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3) 项目验收合格前，对项目和安全负责，应采取安全措施，确保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项目验收合格前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的工伤事故承担责任。

(4) 遵守法律、依法纳税

(5) 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坚决杜绝送礼、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和商业贿赂行为；对甲方索要回扣、礼品等违规行为，向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执法机关举报。

(6)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六、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按日承担本合同金额的 1%违约金偿付给甲方，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

2、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持肆份。

2、《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投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因项目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市级技术监督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4、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按合同条款协商解决。双

方协商不成的，可以根据仲裁协议向当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当事人没有订立仲裁协议或者仲裁协议无效的，可以向当地
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

安阳市殷都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殷都区钢一路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金彦英

乙方：

河北润农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2024年12月27日

年 月 日